

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252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- 公司未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票上市规则》”）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22,118,019.29 元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1,839,833,598.75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1.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52 元（含税），截至 2026 年 4 月 22 日，公司总股本 955,068,606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40,677,288.71 元（含税），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46.10%。2025 年度不送股，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股权激励授予

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3.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不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，具体指标如下：

项目	2025年度	2024年度	2023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240,677,288.71	346,274,583.49	332,336,769.33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522,118,019.29	769,019,491.33	738,393,009.30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,839,833,598.7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919,288,641.53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676,510,173.31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919,288,641.53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D）是否低于5000万元	否		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135.89		
现金分红比例（E）是否低于30%	否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

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本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《未来三年（2025-2027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3日